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情况：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中预计：2015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20%至 50%；2015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3, 571. 27 万元至 4, 464. 09 万元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：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60%-70%	盈利：2,976.06 万元
	盈利：4, 761. 70 万元 - 5,059.30 万元	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公司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业绩修正主要原因是公司运营质量不断提高，实现利润好于预期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

露的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。

2、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8 日